

证券代码：400235

证券简称：爱康 5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进展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在原审议的担保额度内，没有新增担保余额。
-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23-132）。根据上述议案及公告，公司拟为江苏安锐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安锐恒”）在 2024 年度的融资共计提供 8,900 万元担保额度。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2024 年 8 月 27 日，江苏安锐恒与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农商行”）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公司为参股公司江苏安锐恒展期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办理融资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最高额度 4,200 万元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未借款展期到期日起三年。江苏骏浩金属制品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浩金属”）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同时，骏浩金属以持有江苏安锐恒的股权提供质押反担保。若包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江苏安锐恒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4,200 万元，不超过《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的对江苏安锐恒的担保额度 8,900 万元。本次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没有新增担保余额。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江苏安锐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10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695488275H		
注册地址	如皋市如城镇益寿北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	庞丽萍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骏浩金属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65.8305%，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1695%。庞丽萍为实际控制人。		
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兼任被担保方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第（四）项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6 月
	总资产	30,501.31	29,147.86
	净资产	2,981.38	2,439.38
	营业收入	48,887.78	35,574.21
	净利润	226.47	-614.69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
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8 月 27 日，江苏安锐恒与如皋农商行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公
司为参股公司江苏安锐恒展期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办理融资业务所形成的债务
最高额度 4,200 万元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未借款展期到期日起
三年，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
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一切费用。骏浩金属为本次担保提
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同时，骏浩金属以持有江苏安锐恒的股
权提供质押反担保。本次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没有新增担保余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为江苏安锐恒融资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最高额度 4,2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原担保合同的到期续签，没有新增担保余额。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江苏安锐恒资产总额 29,147.86 万元，负债总额 26,708.48 万元，净资产 2,439.38 万元。江苏安锐恒 202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5,574.21 万元，净利润-614.69 万元，生产经营情况正常。骏浩金属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骏浩金属资产总额 10,393.49 万元，负债总额 7,002.74 万元，净资产 3,390.75 万元。上述反担保方具有一定的担保能力。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根据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公司指定专门人员持续关注上述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90.64 亿元，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合同金额上限为 65.73 亿元，对外担保合同项下的融资余额为 36.05 亿元，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合同金额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上限为 50.70 亿元，其他对外担保金额上限为 15.03 亿元。以上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合同金额上限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323.63%，累计对外担保合同项下融资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7.50%。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合同金额上限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323.51%，累计对外担保合同项下融资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7.3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经披露过的担保平移、代偿事宜外，公司没有新增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并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